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V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2)

**內幕消息**  
**盈利預喜**

本公告乃由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發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將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30,000,000港元至40,0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七年同期虧損103,900,000港元。

預計轉盈主要是歸因於：(i)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之收益及毛利相較二零一七年同期顯著增長；(ii) 分佔本公司之聯營公司李寧有限公司（「李寧公司」）之業績預期增長。於二零一七年同期，本集團錄得因李寧公司之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兌換有關債券導致本集團所有之李寧公司股份權益被攤薄而產生視作部分出售李寧公司權益共67,700,000港元之虧損；及(iii) 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期間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下降，包括非現金的購股權開支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對比二零一七年同期減少約28,400,000港元。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公告及上述數據乃僅基於本公司對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評估而作出，而非基於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與本公司核數師討論的任何財務數據或資料而作出。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之業績須作進一步調整及落實，而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之業績表現明細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刊發的公告中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寧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

執行董事：

李寧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寧先生（營運總裁）

李春陽先生

李麒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進思先生

馬詠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宏先生

連宗正先生

汪延先生

本公告包括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公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另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vivachina.hk](http://www.vivachina.hk)。